

涛声依旧 不见当初的夜晚

■欧昭晖

9月26日的阳光很炙热,炙热到不仅可以灼伤皮肤,还可以将跌落在冰窖里的心煎焦。照片里的雪峰是多么的具有生气和活力,而现实中的雪峰可能是禁不起这炙热的温度,融化了、崩溃了。此时“睡着”了的雪峰嘴微张,似乎还有很多话要说?

建平在10日晚上,打电话给我仅仅只有四个字:雪峰病重!我立即打电话给海哥,海哥也只是告诉我,雪峰所在医院的病区和床号。我不敢多问,因为建平、海哥和我都是经过了20多年时间过滤纯净纯粹的好兄弟,情深不言。因为雪峰,我们此时无语凝噎,我们都接受不了如此的事实。11日晚上,我与分良、国军、五岭四人站到雪峰病床前,我一句话都没说。我知道这时说什么都没有用了,我也明白雪峰应该早就知道自己的病情。我只深深跟雪峰对视一眼,趁他上厕所的时候逃走了,因为我害怕彼此的更多伤心……那夜,我辗转反侧难以入睡,满头脑都是雪峰的影子。在生活中,雪峰让人看到的总是他阳光灿烂的一面,作为30多年的兄弟,我明白他有难言的苦衷,他独自承受着他所选择的!

8月份的一个晚上,我与雪峰在一家餐厅共进晚餐。那次,几乎不沾酒的我竟不知为什么端起了酒杯,频频与雪峰碰杯。那时的雪峰脸上挂着一如既往的灿烂笑容,没想到,那次是我与雪峰自去年以来的第一次吃饭,却成了我俩今生最后的晚餐。

30年前,我在洪市镇上开着一家小书

店,雪峰则在衡阳县第五中学读书,他与我隔壁的国军是同班同学。在国军的作用下,我们一来二去成了好兄弟,就是这次的9月26日碰到雪峰的几个大学同学,他们还记得我多次去过雪峰就读的大学。读高中时,雪峰、志阶、国军、分良他们都骑着一辆轻便自行车,一到放假,他们就用自行车驮着我到处跑。有几次,雪峰他们下晚自习了,他们趁着月色用自行车驮着我去雪峰家所在的曲兰镇燎原村南边屋。从洪市到南边有近20公里,磕磕绊绊的黄沙公路正好是青春热情发泄之处。那时我们用热血沸腾的青春击鼓我们的腰包,一碟花生米、一瓶一元钱的啤酒或者五角的汽水,可以让我们滔滔不绝地打发一个下午。我记得在佛山一个叫小塘的小镇的出租屋里,我、分良、雪峰一起谈到要想生活好起来,只有读书。于是雪峰回家复读,则在第二年考上了市里的一所大学。雪峰毕业那年,我和分良也分别去了卫校和粮校读书。那时,一到星期天,我们几乎都在一起。那年流行《涛声依旧》这首歌,雪峰正好有件藏青色的风衣,有一条白色和一条灰色的围巾,而雪峰的音色很好,唱《涛声依旧》这首歌,有原音的味道。我和分良则五音不全,一遇到这方面的挑战,我们都大言不惭地跟对方说:你,我们不屑和你唱,只要你唱赢我们的徒弟了,才有资格听我们唱。每次雪峰都替我俩长了脸。

2001年,雪峰进了衡阳日报社。这时,我还在做着当作家的白日梦,经常去报社送稿

子,经常向海哥、建平、雪峰蹭饭。那几年,几乎一个月至少要聚几次。随着我的大梦醒来爱好转移,去市里的次数减少,雪峰也因为工作,一年难得见上一面。应该是2018年下半年,我在钓鱼,雪峰和分良找到我钓鱼的地方,二人陪我吹了一下午冷风。

念高中时,雪峰读的是文科,我们曾一起聊过古今中外的文学大家。工作后,雪峰主要写的是新闻和材料,我只读到雪峰写的两篇散文,一篇写的是那年那次的火灾,一篇是纪念他的父亲。

这些年,我们都奔波在生活的南北西东,也有我们各自生活的苦衷,我们也许难得联系一次。这并不是说我们忘了对方忘了初衷,而是我们怕打扰对方,我们都在心中默默地彼此念叨对方、彼此祝福对方。原本以为死亡离我们是件很遥远的事情,没想到雪峰打了我们个措手不及。雪峰怕麻烦别人,把自己的病情瞒住了所有人,当大家去看望他时,他没有一点悲伤的情绪,还用他习惯的语言述说他的病症。

9月23日20点34分,建平在微信上对我说:雪峰已经走了。我无语,我没回建平信息,也没跟海哥发信息,甚至志坚、分良和国军的电话也没打,因为我们当时都是一种共同的心情:沉重!

今夜,我想用文字记录我们和雪峰曾经的一些点点滴滴,没动手写之前似乎有很多很多的话要说、似乎有很多很多的事要写。可到真正写起时,却无从下笔,莫雪峰不见雪峰食,哭雪峰不见雪峰言。雪峰在9月27日吉时已经入土为安,关于雪峰的记忆,永凝刻在2021年9月23日20点30分以前。雪峰,你带走的那盏渔火,打碎我的心打湿了我的双眼,当初的夜晚永远停滞在那年的天空,今夜是不是劝你更尽一杯酒,天堂路上无故人?或许若干年后,我们兄弟再相逢,那时我们可以一醉不醒,因为我们已经没有什么放不下的了……

樟木油茶基地有感

■周新铭

油茶基地初来访,放眼丰收采摘忙。
巧手精描山谷翠,奇花靚扮果园香。
三层梯土苗生色,万顷金枝岭换装。
秋景尽消攀越苦,人欢富梦醉暖阳。

秋雨醉

■吕振华

由于风的诱惑
让一阵又一阵秋雨
进入阔叶植物内部
一行行滚圆的絮语
用生命当弦
弹奏着清酥的灵魂

这一刻,彩虹的歌声尽收眼底
喃喃的露珠含在嘴中
渐次绽放音乐的云朵
你很想接住倒挂溪口的流水
听听一树鸟儿,陶醉在小桥旁
时断时续的心里话

岳母的“神茶”

■胡剑英

逢年过节,我和老婆孩子要坐三个钟头、转几趟车才能到达乡下岳母家。聚散匆匆,又到返回时,留客不住,岳母就鸡呀蛋呀菜呀,大包小包地叫我们带走。老婆直藏双手,难得拿呢难得拿呢!硬不肯要。

“女是半个贼”,这俗话不适合用在我老婆身上。借口怕负重出行,我知道真实原因是她体恤并不宽裕的娘家,留着家人吃用或者换钱好。见老妈有点生气了,老婆就会讲,给细郎崽装一袋茶叶咯!他喜欢喝茶。

岳母栽的茶树,岳母做的茶叶,是原汁原味的元茶。在她老人家眼里,比在我家做客时喝的铁观音、碧螺春不会差。如同小王子认为自己灌溉的玫瑰最美丽,我可以理解这种感觉。但在喝过几杯用她送的茶叶冲泡的茶后,我仍啜原来的。剩下的茶叶慢慢发了霉倒掉,真辜负了岳母的勤劳。后来不知怎么让她知道了,也不恼,只笑着在亲戚面前为我打圆场:“我城里郎崽就是讲究。”

不过,岳母送我们的“神茶”还是要喝的。

那是她在堂屋恭敬地点了香,敬过神龛上天地君亲师灵位的茶,据说喝后可以保佑孩子健康,夫妻和睦,家庭幸福。不喝也要喝。

一撮新茶,用红纸包好,纸上写着不同的名字。出门时岳母会拿出来,分别交给姐夫和我,又不尽叮咛与祝福。岳母文化不高,把字写得歪歪斜斜的,还将我的名字“胡剑英”写成“胡建英”。老婆说不要笑话你岳母呢,她是希望我们不要剑拔弩张,夫妻同心共建美满家庭呢。那段时间我和老婆之间正硝烟弥漫……

岳父去世几年了,岳母身体每况愈下,儿子媳妇又在外打工。我想请岳母也为自己泡杯“神茶”,好好活着,悠闲快乐。自有了自己的坐骑后,我们也会多去看她。每次去,老人家都会发给我老婆一个保平安的“红包”,透着茶叶的清香。

秋雨

■汤显武

喜上琼楼眺紫台,天仙挥洒玉珠来。
清凉摇落人寰处,好润秋风洗旧埃。



四海归黄 室雅何须大
篆刻■李 芊 作

向一朵花致敬

■宁朝华

每一天,从教室到住所的路都要走上好几遍,不经意间就瞥见了它,一身朴素的淡黄色,几片简单明净的花瓣。当然,我无法叫出它的名字。

和高大的香樟生长在一起,但我想应该没有几个人会关注到它,因为它实在是太渺小了,太不起眼了。然而,作为盛开在秋天里的一朵如此矮小的花,似乎毫不在意这一切,它自信而又旁若无人地在微风中起舞,在阳光下摇曳,在安静的夜色中发出淡淡的微光。

我相信它也发现并注视到我,或是顺着我一次次投向它的目光,或是渐渐感受到我心中偶尔涌动的为它写诗的念头。我相信它一定也发现了我沉默着低头走过时的疲惫,发现了我 and 它一样的平凡而朴素。甚至,在我从不曾放慢的匆匆步履中,发现了和它一样的勇气和力量。

是的,我和它都不得不承认,世上必定有许许多多的花,或自带有别于我们的天赋与毅力,或生长在更加起眼的地方,或享受着更充足的阳光和雨露,或被恰到好处的清风教会很多支优美动人的舞蹈,而成为熠熠生辉的主角。它们会在欢欣中更恣意的绽放,就像舞台上高歌起舞的明星,像在众人面前接受荣誉与鲜花的赢家。

“我们都在用力地活着,酸甜苦辣里依然执着”,一句歌词里有道不完的人生苍凉。我们都是装点这个世界的人,更多如你如我的人会是台下的鼓掌者,作为配角和背景置身于盛大的场面,为光彩夺目的主角喝彩,被喧嚣激昂的乐声感染。最后,在落幕的时分被人潮裹挟着退场,转身走进自己的寂寥

与苍茫之中,继续做一朵不起眼的小花。

但是你听,无数朵小花会用最动情的嗓音喊出烂漫的春天,它们最细微的声音汇聚起来,便可以讲述整个人间之美。每一朵努力开放的小花,花瓣上一定深藏着与时光对抗的勇敢,每一条细细的花纹里,一定都流淌着一条生命的小河。在斑斓的阳光下,在细碎的夜色中,哗然而起的水声唤醒无数个振翅欲飞的梦。如今,我喜欢用更细致的目光去观察经常沉默寡言的孩子,喜欢看他们在教室里明亮的灯光下,冥思苦想的样子;喜欢看他们在读到试卷上那个不怎么理想的分数时,瞬间的低头沮丧,很快,眼睛里又重新泛起不屈的光;喜欢看他们在灿烂阳光下,认真地呈现课间操的每一个动作,高高地踢腿,用力地舒展开手臂。我喜欢用父亲般的语气和表情,一次次告诉坐在讲台下稚气的小花们,你要努力地绽放,要快乐地起舞,总有一天有人会注意到你,有风和光会追着你,让你成为美丽发光的主角。

每一天,我依然在路过这一朵小花,就像路过另一个自己,路过和自己如出一辙的朋友,路过那些黯淡却从未沉沦的过往,路过在如墨夜色中游来弋去的梦境。我知道,这一朵花和所有的花一样最终都会有凋零的命运,但是大地的日记本里,会留下关于它的诗句。

无须妄自菲薄,无须同草木争抢温暖。在时间的皱纹里,在光阴的史册里,每一朵花都可以拥有值得被赞颂与记录的美。那么,请向这样的一朵花致敬吧!